

北京协和医学院

医科研便函〔2020〕15号

关于组织 2020 年研究生新开课申报的通知

各培养单位：

研究生院近期将开展 2020 年研究生新开课申报工作，请申请新开课程的教师填写附件中的表格，并将申请表的电子版和纸质版一并交至所院教育处，所院教育处汇总后于 12 月 12 日前将电子版发送至 yanyifei06@163.com 邮箱，纸质版交至研究生院 304 办公室。新开课答辩时间另行通知。

2020 年度新开课要求：

1. 新开课的范围包括本校未开设或已开设但随着科学进步和学科发展、调整、更新的课程；支持和鼓励开设学科交叉、多个培养单位联合申请的新课程；支持和鼓励青年教师开设新课程及有院校准长聘系列教师参与建设的课程。

2. 新开课的课程负责人和授课教师原则上应具有副高级（含副高级）以上职称或具有博士学位，并有一定的研究生教学经验和科研工作经验，熟悉并掌握新开课程内容。课程负责人是课程的第一责任人，必须参与到实际教学环节当中，各开课单位要加强新开课程的过程管理，强化质量监控。初次担任研究生课程的任课教师必须通过开课单位组织的试讲。通过评审的新开课

需通过试讲程序后方可正常开课。

3. 新开课程必须有完备的教学大纲，内容包括课程目标、课程内容、教学目的、教学要求、授课对象、学时、学分、参考教材等；实验等实践环节应具备开设所需要的硬件条件。此外，还要遵循必要性、新颖性、系统性、可行性、多样性等审查原则与标准，要从研究生教育发展的实际出发，按照学校课程管理规定进行设置，符合研究生教育的特点。

具体课程要求请见附件 2。

附件 1：《北京协和医学院研究生新开课程申请表》

附件 2：《北京协和医学院研究生新开课管理规定（征求意见稿）》

北京协和医学院研究生院

2020 年 11 月 23 日

